临沂市人民政府 关于切实做好当前政府融资工作的意见

临政发[2012]25号

各县区人民政府,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,临沂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管委会,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,临沂临港经 济开发区管委会:

为适应当前国家宏观调控政策,认真落实"十二五"时期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任务,按照中央和省对今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,建立和完善全市政府融资体系,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,扩大融资规模,防范财政金融风险,有效筹措资金,满足我市重点项目和城市建设资金需求,现结合实际,就做好当前全市政府融资工作提出如下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"四三二一"总体部署要求,按照国家规范政府融资和信贷政策要求,发挥政府的组织协调和引导推动优势,调动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。根据城区基础设施、公共设施和功能区以及有稳定收入公益性项目建设实际,按照"总量控制、政府牵头、分工负责、防范风险"的原则,以现有政府融资平台和国有资源为基础,创新融资方式,拓展融资领域,扩大融资规模,提高融资效率,建立完善政府、银行、融资平台及项目法人一体化的融资体系,创造良好的政府融资服务和政策环境,更好地支持全市重点项目和城市建设。

二、任务目标和运行机制

- (一)明确融资任务目标。根据融资需要,确定融资计划,分解落实责任。各级发改、经信、财政、金融、国土、建设、国资及承担开发建设的机构(开发建设指挥部),要依据各自职能和具体承担的建设项目,认真分析测算各项收入、债务余额及偿债能力等情况,在确保还本付息、项目建设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基础上,制定年度融资规模和计划,分解落实融资任务目标。
- (二)拓宽融资渠道方式。结合政府融资工作实际,广开 融资渠道,创新融资方式,综合实施平台融资、项目融资、债 券融资、基金融资及理财产品融资等,形成融资工作的全覆盖。
- 1、抓好以融资平台、项目及企业债券为主的政府融资工作。一是规范融资平台。按照国家规范地方融资平台的政策规定,积极做好融资平台公司规范和整顿管理工作,通过补签委托代建协议、增加资本金、财政补贴或注入经营性资产等方式,协助各级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做大现金流,使其符合规定及要求。政府融资平台公司要发挥融资主渠道作用,全力抓好存量融资项目启动,力争资金尽快到位。二是认真筛选融资项目。坚持科学统筹、合理安排、及早研究,筛选符合国家经济发展、行业规划、信贷和产业政策的承贷主体项目,严格履行项目审批、核准、建设、规划、土地及环保等手续,确保项目材料齐全、手续完备。三是加快发行城投债工作。研究政策,加强与相关部门的联系沟通,加快推进各级政府融资平台及实体公司发行城投债工作,尽快解决政府融资的长期需求。

- 2、拓展融资渠道,创新项目融资方式。加强与银行、证 券、保险、基金、信托及租赁等机构的联系沟通, 研究和利用 多元化融资渠道,创新融资产品及方式,引导金融资源支持城 市建设。一是支持符合条件的平台公司和企业加大发行债券力 度,认真研究以产业为主体企业债券的发行途径,使其逐步成 为政府融资重要渠道。通过搭建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平台,积极 运作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运用区域集优债、短期融资券、中期票 据、中小企业集合债和定向工具等多种债务融资工具进行融 资,支持中小企业发展。二是依托国家开发银行、农业发展银 行、国有商业银行及股份制银行的资金优势,通过银团贷款、 委托贷款及贷款资产证券化等方式,积极开发以城市保障住 房、水利基础设施、文化旅游设施及产业经济为主的融资产品。 三是加快推动政府采购信用融资、BT(BOT)融资、融资租赁、 理财及信托产品等中短期融资模式,提高融资产品开发和实际 运用能力, 使其成为政府融资的有效补充方式。四是借鉴外地 成功经验,探索实行城市建设投资基金、产业发展基金和城镇 建设基金融资方式,提供数额大、期限长且使用灵活的新型融 资产品及渠道,增加城市建设资金来源。五是积极争取符合我 市实际需要的外国政府贷款及世行、亚行等国际和地区金融机 构贷款融资。
- 3、发挥银行业金融机构优势,为重点项目和城市建设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支持。农发行、工行、农行、中行、建行、交行、邮储、农信社、临商、华夏、招商、浦发、兴业、民生等银行业金融机构,要发挥各自优势和特长,积极配合各级政府

及相关部门、平台公司,探索综合运用多种政策资源的有效方式,合理调配金融资源,优化信贷结构,建立符合我市实际和融资特点的金融产品及服务模式,千方百计向上争取政策支持和贷款规模,全方位助推城市建设和企业发展,建立健全与政府诚信合作、互利互惠的长效机制。

- 4、加强土地储备管理,增强土地的融资功能。充分发挥我市土地资源优势,不断增强各级储备土地的融资功能。一是按照国家储备土地融资贷款的要求,不断充实各级土地资产规模,利用现有储备土地融资平台,通过银行贷款融资、抵押融资和项目融资等形式,增强储备土地传统融资能力,为土地征收、土地收储及土地开发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。二是积极探索土地信托、土地债券、保险资金参与土地储备开发的途径,适时建立土地储备基金制度。特别是要借鉴北京、上海等地试行的土地储备债券融资模式,进一步拓宽地方土地资产证券化的渠道。三是不断提高土地收益水平,确保土地储备融资的偿还能力,有效降低融资风险。
- (三)建立长效运行机制。建立融资工作联席会议、项目储备、偿债准备、融资补偿和长期合作制度,完善长效运行机制。
- 1、联席会议制度。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政府融资联席会议,由市政府相关部门牵头、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、开发建设指挥部、平台公司及相关项目法人(单位)参加。政府部门和各建设指挥部提出融资需求,银行提出融资产品及条件,相互交流沟通、实现需求与供给有效对接。综合考虑各类融资实际

情况,将平台融资、项目融资、债券融资、基金融资及理财产品等进行有机结合,以中、长期融资为主,短期融资作为补充,形成政府、金融机构、建设指挥部和融资平台等多方联动常态机制。

- 2、融资项目储备制度。搞好融资项目整体策划,根据各级重点项目和城市建设需要,按照"启动一批、储备一批、规划一批"的原则,及时向银行提报一批手续齐全、材料完备的融资项目,确保项目尽快审批,资金及时到位。同时,科学规划和安排下半年及明年融资项目,完善相关审批手续,建立项目储备库,确保国家信贷政策调整时融资工作不受大的影响,并有足够的项目做支撑。
- 3、建立偿债保障制度。加强政府融资债务的管理,各级 财政部门、独立运转的建设指挥部要根据各自融资规模和债务 余额情况,通过每年预算安排和从各项收入中提取的方式,建 立偿债准备金,用于及时足额还本付息。通过建立政府偿债保 障和风险预警长效机制,共同防范金融债务风险,维护政府信 誉。
- 4、完善融资补偿制度。各平台公司作为自主经营、自负盈亏、自主决策、自我发展的企业法人,主要靠自身的发展获取收益。对于其担负的政府投融资项目,根据财政部《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》(财建[2002]394号),同时考虑到平台公司主要是融资职责,经各级财政部门批准,各平台投资公司可以根据其负责投融资项目的融资额度,按规定(0.1-1.5%)的40%列支管理费,用于投融资项目发生的管理性质开支。根据

实际发展需要,逐步建立对政府融资平台的综合性补偿机制。

5、长效合作运行制度。加强政府与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,签署信贷合作框架协议,确定融资规模和方式。对成熟的融资产品,要建立政府、银行、企业(投资公司)长期合作关系。同时,进一步放宽融资条件,在银行贷款利率、期限、贷款宽限期、银行中间业务收入、综合收益、利息支付方式及偿债准备等方面更加优惠和灵活,促进政府融资市场更加宽泛和健全。

三、责任分解和落实措施

根据各级政府融资工作要求,本着"职责明确、分工负责、各司其职、协调配合"的原则,全力做好政府融资工作。

- (一)明确市级政府融资工作分工。由市直相关部门牵头对接协调各金融机构,市直相关部门、北城新区开发建设指挥部、涑河片区开发建设指挥部(中心城区开发建设指挥部)及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、城市资产经营公司等部门单位,按照职责分工,落实融资任务,同时加强协作配合,形成工作合力,切实担负起重点项目和城市建设融资重任。
- 1、市直相关部门。市发改、经信、财政、金融、国土、建设、国资等部门负责政府融资工作牵头、组织及指导,认真研究把握当前金融信贷政策,提供融资信息支持,拟定年度融资工作任务目标及措施,协调各金融机构参与融资工作。配合银监部门、相关银行和平台公司做好规范平台管理工作。完成市级直接融资任务,协助各片区和平台公司开展融资工作。推进区域集优券、中小企业集合债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、融资租

赁、理财及信托产品等中短期融资试点,研究保障性住房、水利基础设施银团贷款和发行产业(企业)债券融资模式,探索建立城市建设投资基金和小城镇建设基金,制定金融机构奖励、政府融资及债务管理办法,建立完善政府融资长效机制等。

- 2、北城新区开发建设指挥部(城市资产经营公司)。根据市级融资计划和安排,结合片区内重点建设项目,认真分析测算片区各项收入、债务余额及偿债能力等情况,在确保还本付息、重点项目建设及风险可控的基础上,确定年度融资规模,按照"谁建设谁融资、谁使用谁偿还、谁负责谁防控"的原则,严格执行封闭运行片区工作体制,全面承担片区内建设项目融资和还本付息责任,防范金融债务风险。协调相关部门和银行做好规范平台管理工作,积极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、融资租赁、理财及信托产品等中短期融资方式试点,探索建立城市建设投资基金的可行性,研究北城新区二期建设融资长效机制。
- 3、凍河片区开发建设指挥部(中心城区开发建设指挥部)。 结合片区内重点建设项目实际,认真分析测算片区各项收入、 债务余额及偿债能力等情况,在确保还本付息、重点项目建设 及风险可控的基础上,确定年度融资规模和计划,按照"谁建 设谁融资、谁使用谁偿还、谁负责谁防控"的原则,严格执行 封闭运行片区工作体制,全面承担片区内建设项目融资和还本 付息责任,防范金融债务风险。积极做好已启动的存量贷款争 取工作。根据中心城区建设规划,依托城市资源,结合片区内 保障性住房、水利基础设施及文化旅游设施等建设项目,研究 发行公司(企业)债券和设立城市建设投资基金的可行性,建

立完善中心城区项目建设融资长效机制。

- 4、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。根据市级融资计划和安排,承担市政府确定的项目融资任务。完善平台公司,发挥融资平台优势,加强与国家开发银行、农业发展银行及国有和股份制银行的合作,争取更多的融资支持。完善相关资料和手续,加大已确定存量银行贷款争取工作,研究城投债二期发行的可行性。根据中心城区建设规划,依托保障性住房、水利基础设施及文化旅游设施等建设项目优势,研究设立城市建设投资基金的可行性,逐步建立市级项目建设融资长效机制。
- 5、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。根据市级融资计划和安排,承担市级项目融资任务。协调相关部门和银行,研究商定平台公司规范管理工作方案,并抓好落实。积极做好已启动的存量融资项目资金争取工作,确保尽快到位。完成担保公司增资扩面工作,实现对各县区和12个重点镇的全覆盖。创新融资模式,积极搭建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平台,研究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运用短期融资券、区域集优券、中期票据、中小企业集合债等工具融资工作,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。探讨发行水利、旅游及产业债券的可行性。进一步完善市级创业投资基金运行、引导、融资及管理机制,更好地发挥基金社会效益。
- (二)加强县区政府融资管理。一是按照国家规范地方融资平台政策规定,推进政府融资平台建设。重点发挥各县区优质资源(资产)等优势,设立专业性投融资公司、综合性投融资公司,或者对现有融资平台进行整合成立集团性公司,构建县区新型特色投融资平台。做大做强县区政府融资平台、增强

投融资功能,发挥好县区政府融资主渠道作用。二是做好县区 融资规划。各县区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目标,合理规划符合国家 经济发展、行业规划、信贷和产业政策的项目,编制县区融资 计划,统一纳入全市政府融资规划,由市根据国家支持文化、 旅游、保障性住房等融资政策变化情况, 统筹推进国家开发银 行贷款、农业发展银行贷款和发行企业债等政府融资项目实 施。三是构建多元化融资机制。完善与银行、证券等金融机构 定期沟通机制,根据国家信贷政策,创新融资思路,拓宽融资 渠道,逐步建立以国开行、农发行贷款为主,工、农、中、建 等金融机构贷款为辅,发行企业债等为补充,财政资金为调剂 的多元化融资机制。四是强化政府债务和资金监管。在认真分 析测算的基础上, 合理确定县区政府债务的总量控制规模, 科 学合理地安排好融资结构和融资期限,确保每一年度政府债务 还本付息额都严格控制在政府综合财力的承受范围内, 切实防 范政府债务风险。同时,按照融资项目资金管理规定,加强项 目资金监管,确保资金合规、合理、高效使用。五是建立以政 府增量财力和土地出让金为主要还款来源的偿债保障机制,加 强政府债务动态管理,确保做到举债有度、还债有信。

(三)加快重点镇投融资平台建设。一是按照国家投融资和信贷政策的要求,以建立政府融资平台和存量国有资源为基础,通过市场化途径,综合运用各种融资方式和手段,逐步建立符合镇域经济发展的投融资长效机制,促进重点镇的快速发展。二是放大重点镇资金投入效应,发挥存量国有资产(资源)优势,把资金、资产(资源)转化为资本,运用资本运营手段,

通过市场化投融资途径,加大对小城镇基础设施、公共设施及功能区投入。三是构建符合重点镇发展需要的投融资平台,如组建建设投资公司、小城镇投资公司、国有资产运营公司等综合性投融资公司,或者组建以文化、旅游、农业、水利、工业园区及经济实体等为主体的专业性投融资公司,并根据重点镇财力承受能力,逐年充实投融资平台资本金,切实防范财政金融风险,实现小城镇建设的可持续发展。四是探索建立中小企业融资服务中心,作为重点镇综合性金融服务平台,构建以农村信用社、邮政储蓄银行、村镇银行和各专业银行分支机构等为主体,小额贷款公司、担保公司及民间融资机构为补充,政府投融资公司及专业公司为载体的镇域投融资体制机制,为银企对接等提供全方位服务。

四、组织保障和工作要求

加强组织领导。政府融资工作事关重点项目和城市建设发展大局,各承担融资工作任务的财政、银行、指挥部及平台公司等部门、单位,要切实将思想统一到市政府工作部署上来,提高认识,强化领导,协调配合,形成合力,把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,确保完成融资目标任务。

明确职责分工。各相关部门、单位要根据职责分工,细化分解融资任务,明确具体责任人员,狠抓各项工作落实。要深入扎实地开展融资工作,不等不靠,科学调度,合理分工,压茬进行,确保取得实效。要按照优质服务、提高效率的要求,逐个环节跟踪问效,推动融资工作开展。

加强定期调度。加强部门配合与协作,建立融资信息平台,

加强信息交流,使部门、企业了解融资信息和政策法规的新情况、新动态,及时研究解决融资中存在的问题。坚持政府、金融机构、建设指挥部、融资平台联席会议制度,对接融资项目,通报融资工作进度、存在问题及解决措施,提出市级融资情况季度分析报告,供市委、市政府参考决策。

严格考核管理。探索建立财政性资金引导和撬动银行信贷资金管理机制,通过设立多项指标,加强对银行支持政府融资、地方经济发展及对财政贡献率等考核工作。进一步规范政府融资及债务管理工作,组建政府融资管理中心,出台相关制度办法,确保市级政府融资工作健康发展。

临沂市人民政府 二○一二年六月四日